

# 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企業工會選舉公告

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10 日北捷企工字第 11011006300 號

主旨：辦理功能委員會勞方代表選舉

依據：本會章程、各功能委員會勞方代表選舉辦法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有參選意願之會員請於登記時間內至本會辦理登記。

二、選舉項目、名額、任期

項目	任期	名額	候補
第 10 屆團體協約協商勞方代表	3 年	9 名	4 名
111-112 年職業安全衛生委員會勞方代表	2 年	8 名	4 名
111 年度人事甄審委員會勞方代表	1 年	5 名	2 名
111 年度考核委員會勞方代表	1 年	5 名	2 名

三、參選人資格：

1. 未擔任事業單位一級正、副主管之本會會員。
2. 人事甄審委員、考核委員不可重複登記。

四、選舉人資格：本會第 8 屆會員代表。

五、登記時間：

1. 自中華民國 110 年 9 月 16 日至 110 年 10 月 1 日止。
2. 週一~週五 09:00~12:00、13:30~17:00，逾時恕不受理。

六、登記地點：本會會所(臺北市中山北路二段 48 巷 7 號 4 樓)。

七、號次抽籤：110 年 10 月 14 日 11:00 行政大樓 7 樓第 1 會議室。

八、選舉時間：110 年 11 月 17-18 日第 9 屆第 2 次會員代表大會。

九、選舉方式：無記名連記法。

本公告抄送臺北市政府勞動局、臺北大眾捷運股份有限公司

理事長 簡宗宏